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17梯次）

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依據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章程第五條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宗旨：為提升我國運動教練、裁判水平，增進運動教練、裁判專業素養，鼓勵運動教練、裁判依照自身專業成長之需求，參加專業進修課程，持續精進自我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澎湖縣體育會
- 五、活動時間：113年11月16日（星期六）至113年11月17日（星期日），每日6小時研習課程，共計2日。
- 六、活動地點：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地下室禮堂（澎湖縣馬公市案山里大賢街160號）
- 七、講師名單：如附件一。
- 八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二。
- 九、參加資格：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A、B、C級之有效運動教練、裁判證者。
- 十、報名資訊
 - （一）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3年11月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或額滿為止。
 - 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[活動報名連結](#)），請務必填寫報名資訊並完成繳費，本活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 - （三）報名費用：
 1.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：新臺幣1,000元整。
 2.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：新臺幣2,000元整。
 - （四）繳費資訊：
 1. 銀行：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
 2. 帳號：82120000047435
 3. 戶名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葉政彥
 - （五）報名人數：每日各以100人為上限。
 - （六）錄取結果：113年11月8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公布於中華民國體育運動

總會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
(七) 退費標準：

1. 113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以前申請退費且表單填寫完成者（[申請退費連結](#)），主辦單位應扣除行政手續費，逾時恕不接受任何理由退費，行政手續費計算方式如下：
 - (1) 取消報名者：扣除取消參加天數之報名費*5%。
 - (2) 誤植金額者：扣除參加天數之報名費*5%。
2. 如遇颱風、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應採取必要措施：
 - (1) 若活動地點之區域已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，本活動取消辦理，主辦單位辦理退費（每位參加人員扣除行政手續費新臺幣10元整）。
 - (2) 若活動地點之區域並無公告活動當日停止上班上課，本活動照常辦理，如欲申請退費者，依本計畫第10條第7項第1款規定辦理。
3. 退費申請成功者，主辦單位將於活動結束後30日內辦理退費。

十一、頒發證書

- (一) 全程參與1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1份。
- (二) 全程參與2日研習課程者，頒發6小時研習時數證明2份。
- (三) 如未全程參與者，僅頒發實際參與之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四) 研習時數證明將於活動結束後7日內寄至參加人員所提供之電子郵件。

十二、證書補發

- (一) 如欲申請時數證明補發者，請填寫申請表單（[申請證書補發連結](#)），經主辦單位確認無誤後，將於申請者繳費後7至14個工作日內，將證書電子檔寄送至申請者所填電子郵件。
- (二) 每一日時數證明補發費用為新臺幣200元整。

十三、交通資訊：如附件三。

十四、其它事項

- (一) 請參加人員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核對身分，如發現冒名參加本活動或代為他人簽名者，隨即取消參加資格，不得進入活動會場，且2

年內不得參加主辦單位辦理之任何課程。

- (二) 本活動之每一節課程皆進行簽到，並於每日課程結束後簽退，如有任一節課程之簽到或簽退未到者，視同未全程參與，僅頒發實際參與之研習時數證明。
- (三) 本活動提供午餐，若參加人員有住宿需求，請自行妥善安排。
- (四) 主辦單位保障參加人員之學習權益，惟依據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》及《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》規定，教練、裁判專業進修課程時數採認規範係由特定體育團體訂定，故參加人員於報名本活動前，應向各特定體育團體確認相關時數認列事宜。
- (五)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正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如有調整將另行公告週知。
- (六) 倘有未盡事宜之處，請洽本活動工作人員：
 1. 聯絡人：業務組 葉哲妤 組員
 2. 電話：(02) 8771-1420
 3. 電子信箱：yeh0501@rocsf.org.tw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17梯次）

講師名單

姓名	簡歷
曾國維	臺北市立大學運動健康科學系 教授兼副校長
俞智贏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 教授
張育愷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與運動科學系 特聘教授兼系主任
陳威任	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助理教授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17梯次）

課程表

時間 \ 日期	113年11月16日（星期六）	113年11月17日（星期日）
08:00 09:00	報到	報到
09:10 12:00	運動傷害與疲勞恢復 曾國維 教授兼副校長	競技菁英必備的心理秘訣： 簡介與自我對話篇 張育愷 特聘教授兼系主任
12:00 13:00	休息	休息
13:10 16:00	訓練計畫與訓練科學的理論 與實務 俞智贏 教授	運動倫理學初探 陳威任 助理教授

附件三
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113年辦理教練暨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（第17梯次）

交通資訊



- 位於馬公市空中大學旁
- 馬公市中心至勞工育樂中心騎車約 7 分鐘
- 勞工育樂中心至馬公機場車程約 18 分鐘
- 位於南環與北環及湖西旅遊的中心出發點